

##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姜雪飞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泽宏、钟明霞、周俊祥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2,461,989.67 元。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前景、资产状况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目前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仍处于转股期，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50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7,714,599.5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619,182.23 元，基本每股收益 0.5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683,984,221.6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96,722,795.60 元。上述财务指标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确认。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9、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10、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12、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由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